

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ZZPC-2026-036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九原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:56万元,招标人为包头市九原区第三实验小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包头市九原区第三实验小学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,具体详见招标文件。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1包; 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2包; 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3包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1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:

-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、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3、企业要求:

- (1)投标人为经销商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》。
- (2)投标人为生产厂家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和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4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;

【2】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2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:

- 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、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

3、企业要求:

(1)投标人为经销商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》。

(2)投标人为生产厂家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和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4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;

【3】食堂食材采购供应商遴选项目3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:

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
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
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、投标人在信用中国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3、企业要求:

(1)投标人为经销商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》。

(2)投标人为生产厂家,须具有有效的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和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4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7-31 09:00:00到2026-08-06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: 在 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府邸34栋智选公寓2楼222持报名材料现场报名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(邮件主题: 项目名称+报名单位)发送至zzpc2026@163.com, 审核通过后领取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8-20 10:0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府邸34栋智选公寓2楼222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8-20 10:00:00。

开标地点: 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府邸34栋智选公寓2楼222。

七、其他

一、招标项目基本概况:本项目划分三个标段:一标段:肉类;二标段:蔬菜、水果、蛋奶类;三标段粮油及副食类,

1、资金来源:自筹资金

2、预算总金额:56万元

3、服务期限:三年, 合同一年一签



4、付款方式:每月以实际用量据实结算。

二、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证件的原件扫描件(盖投标企业公章)一式一份:

1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;

2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(已年审合格或有效期内);

3、投标人为经销商,须提供有效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》.投标人为生产厂家,须提供有效的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和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.

4、以上网站查询截图;

5、中小微企业证明材料;

6、联系人姓名、手机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箱等信息(格式自拟);

公告发布媒介: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九原区第三实验小学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**包头市九原区第三实验小学**

地址: **包头市九原区党政大楼东500米处**

联系人: **孟老师**

电话: **0472-6916292**

邮件: **mx7156001@163.com**

招标代理机构:**中卓磐创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**

地址: **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大街以北、富强南路以西总部经济园34幢2层222号**

联系人: **任晓倩**

电话: **15771332136**

邮件: **zzpc2026@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 任晓倩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(盖章)

